

浙江圣兆药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南京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情况

浙江圣兆药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确保公司业务及经营的健康持续稳定发展，同时也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公司拟向南京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本次授信为无抵押综合授信，授信额度申请金额不超过 2,000 万元（含 2,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一年（含一年），具体日期由公司与银行签署授信合同约定。

以上授信及贷款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在取得相关银行的综合授信额度后，公司视实际经营需要将在授信额度范围内办理流动资金贷款等有关业务。最终发生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授信的利息和费用、利率等条件由本公司与贷款银行协商确定。

同时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相关授信及借款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0年9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南京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必要性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是公司为实现自身业务发展及正常经营所需，通过银行综合授信的融资方式为公司补充短期流动资金，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对公司日常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浙江圣兆药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圣兆药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4日